

证券代码：872907

证券简称：阿拉物联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州阿拉丁物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基于参股公司山西光亚奇新展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光亚齐新”或“参股公司”）日常运营和发展需要，经广州阿拉丁物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太原奇新展览有限公司、广州广轩展览服务有限公司三方股东友好协商，协议约定拟不增加注册资本，按 48%、49%、3%的比例以增加资本公积的形式追加投资 1,562.50 万元。本公司拟以现金的形式向山西光亚齐新追加投资 750 万元，充实参股公司的资本实力，提高参股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而提升参股公司的综合盈利水平。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公司2023年度经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安礼会审字[2024]第021300026号），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48,687,783.77元，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为32,723,707.73元。

本次追加投资金额为7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5.40%，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22.92%，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投资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为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基于参股公司山西光亚齐新的日常运营和发展需要，经广州阿拉丁物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太原奇新展览有限公司、广州广轩展览服务有限公司三方股东友好协商，协议约定拟不增加注册资本，按 48%、49%、3%的比例以增加资本公积的形式追加投资 1,562.50 万元。本次投资款的追加，主要用于山西光亚齐新拓展业务范围、收购展览会项目，提高参股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而提升参股公司的综合盈利水平。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充实参股公司的资本实力，提高参股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而提升参股公司的综合盈利水平。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出发的考虑，能够提升参股公司的综合实力，对于可能存在的经营、管理和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控制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保障公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战略化布局，也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从长期发展看，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积

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广州阿拉丁物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阿拉丁物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